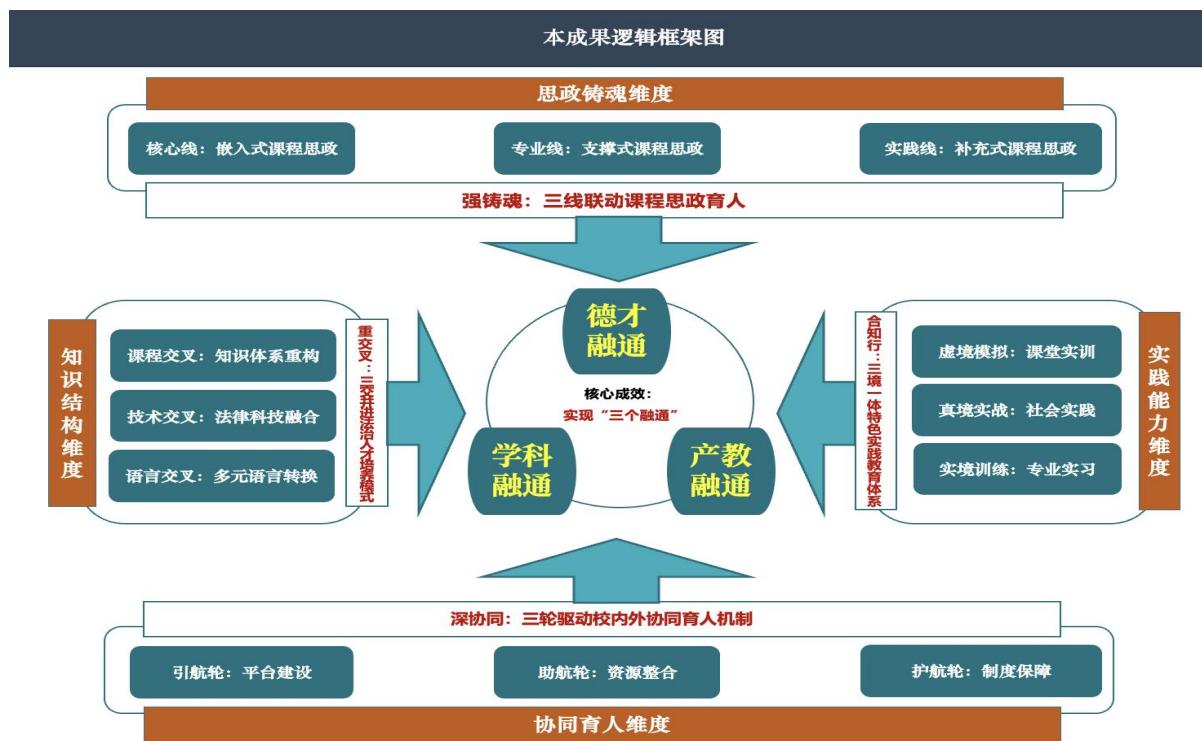


成果主要研究内容与解决方法

一、成果的主要内容

培养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人才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基础性工作。在跨学科发展和倡导特色教育的驱动下，理工院校法学教育应抓住转型机遇，凭借丰富的理工科资源，培养既懂法律又懂技术的知识复合、专业交叉、跨界思维、能力多元的复合型法治人才。作为一所具有交通行业特色的地方高校，山东交通学院交通法学院坚持立德树人、德法兼修的育人目标，依托交通行业优势，着力推进法学教育教学改革，探索出了一条特色化的新时代交通法治人才培养路径。

课题组依托“山东省示范性法学实践教学基地”等一系列“本科教学工程项目”，经过对基层法律实务部门、交通行业企业广泛调研、深入论证后认为，交通法治人才应当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高度认同，系统掌握法学基础理论，精通交通运输领域法律法规，具备将法律知识应用于交通事故处理、运输合同审查、项目风险防控、行业标准制定等环节的实践能力，能够有效应对智慧交通、自动驾驶等新兴挑战的复合型、应用型卓越法治人才。



围绕以上人才培养目标定位，本成果聚焦铸牢思想根基、重塑复合知识、融合知行能力三个维度，完善了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、学校“小课堂”和社会“大课堂”、党建工作和人才培养“三结合”的思想政治教育新模式，构建了“法学+交通”的深度交叉融合知识体系，打造了“认知—模拟—实战”螺旋上升的实践能力培养链，形成了高校与交通行业企业、法治工作（法律实务）部门“校企政”深度融合的协同育人长效机制。

十余年的探索，交通法治人才培养实现了“三个融通”：一是德才融通，将法律职业伦理、新时代交通精神教育嵌入法学专业教学，塑造了“法治+工匠”双重素养；二是学科融通，打破了法学与交通的学科壁垒，构建交叉融合课程体系；三是产教融通，与交通行业共建实训基地，实现人才培养与行业需求精准对接。形成了地方行业特色型高校卓越人才法治培养的新模式，引起省内外高教界广泛关注，产生了引领和示范作用。

二、成果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

（一）成果解决的教学问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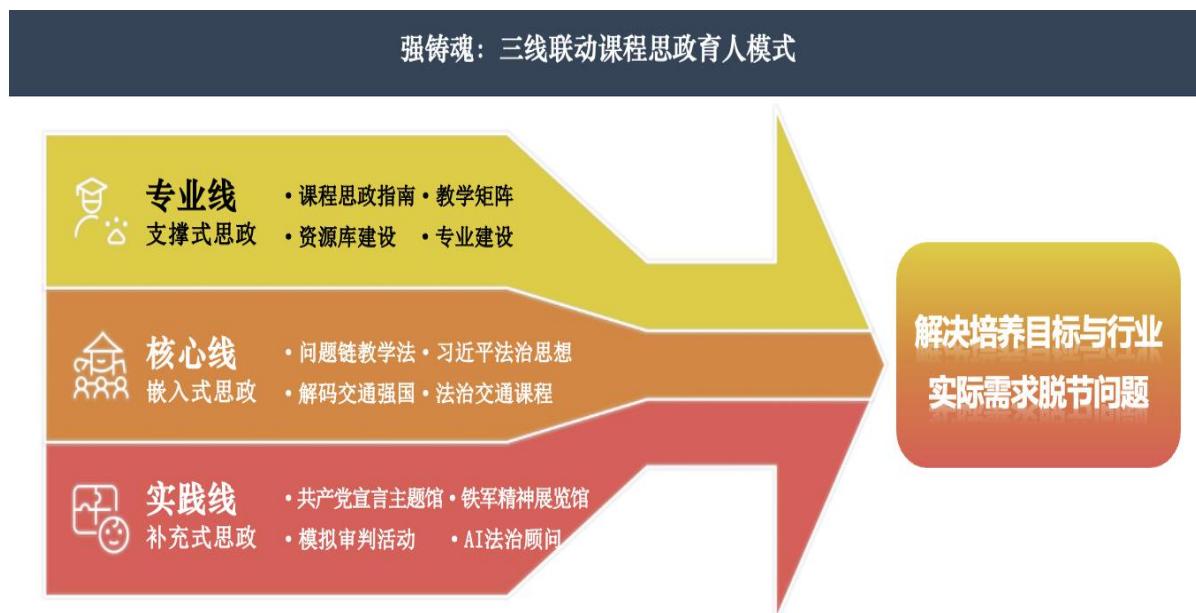


本成果有效解决了如下教学问题：第一，推进融合式的“厚德育”铸魂工程，形成了体系化的德育机制，解决“德”与“法”进一步融合问题。

第二，推动了“法学+交通”的深度交叉，打破了传统法律人才培养的学科壁垒，解决培养目标与行业实际需求脱节问题。第三，探索了“知识+体验”的特色实践教育，重塑了复合型法治人才培养的能力，解决重理论、轻实践的问题。第四，构建了校内外协同育人机制，解决法治人才培养共同体的运行动力不足、效果不明显问题。

（二）成果解决问题的方法

1.通过构建“三线联动”的课程思政育人模式，培养了学生对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认可度和共鸣度。



（1）激活嵌入式课程思政的“核心线”。采用“问题链教学法”强化“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”核心课程建设，开发“解码交通强国”“法治交通”等特色课程，弘扬新时代交通精神。

（2）强化支撑式课程思政“专业线”。编制“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学指南”，建立法学课程思政教学矩阵，建设法治思政资源库。

（3）巩固补充式课程思政“实践线”。利用“《共产党宣言》主题馆”“铁军精神展览馆”等校内基地，校外红色文化资源以及“AI法治顾问”思政互动程序，培养学生扎根基层、服务交通的情怀。

2.通过构建“三交并进”的法治人才培养模式，打破了学科、技术和语言壁垒。

重交叉：三交并进法治人才培养模式



(1) 课程交叉筑根基：知识体系的重构。围绕“法学+交通”，构筑了“交通法学原理（基础）+公路法学、海事行政法学（专业）+交通行政执法（模块）”三级课程体系。

(2) 技术交叉赋能量：法律与科技融合。完成对交通事故调查与处理专题、海关法学等 12 门课程进行“四新”课程改造，将交通领域中新技术、新业态、新模式融入到课程教学之中。

(3) 语言交叉拓疆界：法律语言的多元转换。开设法学（国际卓越工程师）班，强化交通法治与外语融合，满足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需要。

3. 通过构建“三境一体”的特色实践教育体系，实现了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的深度耦合。

合知行：三境一体特色实践教育体系



(1) 课堂实训“虚境模拟”。利用智慧树等平台，通过案例嵌入、技术赋能、流程再造三大路径，将 10 门法学专业必修理论课程转化为知行合一实践型课堂。

(2) 专业实习“实景训练”。调整专业实习时间，增加专业实习周数。采取角色沉浸、任务驱动、成果转化三个策略，打造“零距离”法律职业体验。

(3) 社会实践“真境实战”。组织学生全员参与“挑战杯”学术作品竞赛、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大赛、交通法律法规知识竞赛、模拟法庭大赛等，实现“研中学”“研中创”“创促学”“创促研”，促进学生学研相促、研创相容。

4.通过构建“三轮驱动”的校内外协同育人机制，打造了可持续的法治人才培养生态系统。

深协同：三轮驱动校内外协同育人机制



(1) 平台“引航轮”。成立“交通法治协同创新中心”，共建“山东省交通事故研究中心”。

(2) 资源“助航轮”。选聘 48 名实务领域、交叉学科师资，深入参与专业教学、人才培养工作，协同开展课题研究；汇聚交通企业优质法治资源，开展“交通类案件庭审进校园”活动。

(3) 制度“护航轮”。出台卓越交通法治人才培养行动计划等 10 余个顶层文件，建立韧性保障机制。